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

中环卫函〔2025〕68号

关于对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(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) 等级评价审定结果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: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组织专家对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(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)等级评价申报材料进行了资料审查。

评价专家组于2025年8月13日对申报的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(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)进行了现场考核与评价,并于2025年9月8日完成审定工作,现将最终审定结果公示如下:

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
AAA级

特此公示,公示期10个工作日(2025年9月8日—2025年9月19日)。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,可在公示期间向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提出书面申请(单位须加盖公章,个人须签署真实姓名并提供联系电话和地址)。

联系人：段盼巧 15210983792

邮 箱：duanpq@caues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 31 号院 19 号楼一层

